

二、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电动单梁起重机、通用桥式起重机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1895-ZXXM 分标（如有）： /

供应商名称：河南圣起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与铭牌一致)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②	竞争性谈判 报价 ③=①×②
1	电动单梁起重 机	圣起	LX5t-6.5m	河南圣起机械 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 长垣	1	套	127000	127000
2	电动单梁起重 机	圣起	LX5t-6.25m	河南圣起机械 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 长垣	1	套	120000	120000
3	电动单梁起重 机	圣起	LX10t-6.9m	河南圣起机械 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 长垣	1	套	130000	130000
4	电动单梁起重 机	圣起	LX10t-6.8m	河南圣起机械 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 长垣	1	套	139000	139000
5	通用桥式起重 机	圣起	CXTD32/5t-22. 8m	河南圣起机械 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 长垣	1	套	444000	444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u>玖拾陆万元整</u> （小写） <u>¥960000.00</u> 元									
交付时间：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1 周内与土建设计院确认土建图纸，根据土建图纸设计加工起重设备，设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 日历天内到货，2025 年09 月-2026 年05 月，完成全部设备进场、安装；2026 年06 月-11 月，完成设备的调试，所有设备进行验收及相关培训；2026 年12 月，全部设备投入使用，所有设备正常运转。									

注：

- 1.竞争性谈判报价表中“货物名称、数量、单位、品牌、型号、生产厂家、产地”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定制产品在型号栏中填写“定制”。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所填写的型号与货物铭牌一致。
- 3.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谈判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6.如为联合体参与竞争性谈判,“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修改是否需要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

7.如为联合体参与竞争性谈判,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修改是否需要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谢庆伟

供应商（公章）：河南圣起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0日

